

鄧市計劃審核小組第六十四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四十四年二月廿五日上午

二地點：南陽街建設廳招待所

三討論事項：

1. 國防部凌參謀德棹意見：

(一) 恆春地區在軍事上相當重要因此連外道路之設計極為重要應考慮通聯軍事運輸要求部份連外道路寬十一公尺實嫌太小應儘可能拓寬。

(二) 基於二次世界大戰被炸之教訓恆春之建設應考慮防火問題尤其消防火源應儘速開闢

(三) 政治文化集中市中心區空氣曠地應即設法疏散已利防空又利地方發展。

(四) 環城綠地最寬僅二十公尺似可放寬並以植樹實有利防空及防風。

(五) 由屏東至鵝鑾鼻幹道直通市中心區似可考慮另闢繞過路。

2. 教育部馮委員國光意見：

(一) 恆春南北方向有學校三所尤以南部二校過於靠近學校應分散在市區各方面如在西部鄰近公園附近可增設一所又如公園之東部附近也可增設一所既可使學童走讀空氣曠時亦便於疏散。

(二) 擴大計劃市區內應多保留學校預定地。

3. 經濟部幹參事純一意見：

(一) 恆春都市計劃藍圖西部範圍未表示明白呈報行政院時應予注意補正。

(二) 恆春地方人士要求將電力公司現設該城之火力發電所電力微弱易生故障僅於夜間供電收音機均無法收聲請予改善一節當轉呈本部飭知電力公司設法辦理。

4. 鄧委員裕坤意見：

(一) 恆春受季節風影響及交通限制除在軍事上及遊覽上尙具價值外發展希望似不甚大。

(二) 恆春風大故道路不宜過寬可使土地利用不至浪費。

(三) 去耦鸞鼻遊客多經此城牆及其他古蹟應儘量保留故對市內風景及環境衛生亦應注意整飭以充分吸引遊客。

(四) 原有城牆完整城門大小大型車輛無法通過故宜做蘇州城限制車輛交通辦法大車輛不准進准進入城內使城內爲一幽靜安全之遊覽都。

(五) 通耦鸞鼻及屏東線等聯外道路最好繞經城外面現有城牆門樓應予保留不可拆除。

5. 內政部劉技正澤沛意見：

(一) 數條主要交通路受城樓阻碍予拆除。

(二) 幾條幹路不理想如財政困難應請省方撥款補助或發動民工幫助均可。

6. 盧委員毓駿意見：(另附)

決議：

1. 恆春鎮都市計劃公佈於卅八年大致可行擬予通過。

2 恆春爲南部軍事要地城區內通鵝鑾鼻幹路以西應多保留綠地在再發展時應着眼向東部發展餘如學校市場之分佈應參照各代表後專家意見隨人口之增加作均勻之設置。

3 又該城爲中外人士遊覽鵝鑾鼻所必經之地應設法保留當地古蹟藉以吸引遊客促進地方繁榮。

4 該鎮所請將「政一」西北面道路（中正路之一段）向內縮移藉以保留市內僅有之十三棟良好建築與原計劃尚無妨碍擬予通過。

5 關於所請改善該地電力設備藉以電化農村一節擬請經濟部辦理。